

明堂考

附射侯考

四明張氏約園開雕

序

胡伯寅先生著述錄於定海藝文志者凡四其首則明堂考一卷也余初見其孫友雲謂已失之深爲惋惜及更相見則曰已得之矣鈔示清稿曰明堂丈尺圖考且曰明堂之丈尺從來未有確解本考工者意主於小本二戴者意主於大而鄭君之注攷工記殷周小而夏反大既非前質後文之意南北陜而東西長又乖圓覆方載之儀誠有如李謐宇文愷所規者先師黃薇香夫子歷考古今之言丈尺者本鄭注而校核之予樂得而詳

明堂考序

一四明叢書
約圖刊本

考云是伯寅先生根據薇香先生之說重在丈尺者也爲圖凡十五曰鄭注世室圖鄭注明堂圖曰戴震明堂會通圖曰汪中明堂圖曰江聲明堂五室圖曰孔廣森世室圖曰黃先生世室圖明堂與洪賈燾同曰擬世室井字圖曰初擬夏后氏世室圖初擬重屋明堂圖曰夏后氏世室圖周人明堂圖曰明堂一面放爲廟寢圖曰周人明堂門塾圖各有說攷核精詳又以射侯之上下个與明堂之左右个名同而式相似更以射侯考附之圖凡六皆作於同治丁卯自古議禮之聚訟莫甚於明

堂今一一繫之圖式而廣與修皆得其實明堂之說解而射侯之說亦可並解矣余喜伯寅先生著述四種錄於定海志者皆見之而友雲無忝爾祖稿失而復得幸哉因並刊焉更爲之序時民國二十九年一月後學張壽鏞

明堂考

序

二
四明叢書
約園刊本

胡伯寅先生家傳

鄧張壽鏞撰

壽鏞既採光緒定海廳志所錄藝文類及陳訓正民國定海縣志人物表選舉表藝文志書目表及小傳與夫張炳鎔所著墓表凡關於伯寅先生言行可攷者刊諸論語集解義疏卷首矣其孫友雲乞更爲之傳並以先生自敘及約仙所述先父事略鈔示壽鏞不文奚敢辭先生諱夤原名止三諱諱在寅號伯寅又號子珊浙江定海人高祖諱國輔自鎮海小浹江湖家墩遷居定城曾祖諱其昌祖諱起龍父諱德耀字朗軒定海廳志有

明堂考

家傳

一

四明叢書
約園刊本

傳中國之有外患一百年矣而其端自英吉利始既侵粵東又再犯定海歲在道光二十年庚子八月由曉峯嶺突入時朗軒先生適署定海營游擊守斯嶺諸懦怯者不敢與敵獨自率所部鏖戰六晝夜中鎗丸傷右手骨碎脈斷絕而復甦其卓卓若是朝廷旌獎勇士宜必拔其尤乃拘牽例案卒以遺戍新疆報之向非有子如伯寅先生者投訴轅門幾何不死殊域耶二十四年甲辰朗軒先生卒二十六年丙午定海收復金陵朱君緒曾奉檄襄理善後與先生相往還意豁如也先生以所

著切音啓蒙一卷示之緒曾稱其好學深思而爲之序
朱緒曾切音啓蒙序時緒曾搜集昌國州志舟山志及乾道四明

圖經寶慶延祐至正諸志鉤稽參攷各系以詩初名昌

國百詠其後更名昌國典詠都十卷先生爲之雘校廳

志所謂重修新志多采其說定海志寓賢朱緒曾傳縣志所謂諸

多精審縣志書目表者是也今馮氏伏附室所藏爲民國癸丑得之鄞城江氏而壽鏞已刊

之矣黃以周修定海志時確見是書咸豐十年庚申選歲貢時既遇紅羊

之劫又遭祝融之厄家益不支然刻苦求學不以境移

精算術善鼓琴因自號琴琴子同治六年丁卯著明堂

明堂考 家傳

二 四明叢書 約國刊本

丈尺考一卷嘗曰明堂之丈尺從來未有確解本考工

者意主於小本二戴者意主於大而鄭君之注攷工記

殷周小而夏反大既非前質後文之意南北陜而東西

長又乖圓覆方載之儀因繪圖十五又以射侯之上下

个與明堂之左右个名同而式相似更以射侯考附之

圖凡六先生所著明堂攷附射侯考說九年庚午論語集解義疏二十

卷成自敘曰平叔之華固不如康成之質體例然也爲

之疏者將由博反約觸類引伸質固例所不禁繁亦勢

所不免散見者不可不合繼起者易於爲功又言近來

名儒著述如惠定宇張皋文之於易江艮庭孫淵如之於書陳碩甫之於毛詩戴東原焦理堂之於孟子邵二雲郝蘭皋之於爾雅較之唐宋舊疏幾欲拔趙幟立漢幟云蓋先生從黃薇香先生式三學得其傳黃氏之後案簡而明而先生之解疏詳而確其有不苟同者如東發之於紫陽不讓也自著筆至脫稿歷五寒暑大衍集者其文稿也首載與西人辨陰陽五行說曰養氣者木氣也炭氣者火氣也淡氣者金氣也溼氣者水氣也質諸今之科學家莫能易其說茲非其尤難歟先生天性

明堂考 家傳

三四明齋書

約園刊本

孝悌又復急公好義當咸豐季年籌畫捍鄉與其弟分司防守人咸稱之家貧無書苦聚一生釐得善本萬餘卷爲學無漢宋門戶之見嘗嘗目久而復明故又號曰明明子葬於定海北郊荷花子灣山麓子三長醫醫次中正譜名孝正號約仙能紹父業者有約仙遺稿一卷三孝倫孫十今存者五人友善爲醫園子而友義友雲友笙友謙爲孝正子刻遺稿合出資千圓

贊曰昔韓昌黎作何蕃傳曰惜乎蕃之居下其可以施於人者不流也朗軒先生防守一隅戰六晝夜負傷不

恤雖居下其勇何如也而卒與世忤有是父乃有是子
伯寅先生又以一歲貢老而著作等身則有合於蕃之
學成行尊者昌黎又曰凡貧賤之士必有待然後能有
所立其先生之謂歟友義昆弟復克保守遺籍久而勿
失合力出資俾壽鏞得彙而盡刻之凡四種然則澤之
道其有施不益彰彰乎是可以傳矣

明堂考

家傳

四

四明叢書

約園刊本

明堂考

清定海胡 賁伯寅學

議禮之家如聚訟而於明堂爲尤甚宗鄭君康成者言五室四堂本於周禮考工記宗蔡氏伯喈者言九室十二堂本於大戴記之盛德篇小戴記之月令篇至本朝戴氏東原之說出而五室九室之異通爲一蔡氏以太廟路寢辟離明堂爲同處鄭君或信或不信至本朝阮氏芸臺之說出而制之有全有偏時之有分有合亦復豁然無疑義此皆

明堂考

一 四明叢書
約園刊本

古今之快論也而惟於明堂之丈尺從來未有確解本考工者意主於小本二戴者意主於大而鄭君之注考工記殷周小而夏反大旣非前質後文之意南北隘而東西長又乖圖覆方載之儀誠有如李謐宇文愷所規者予先師黃薇香夫子歷考古今之言丈尺者本鄭注而校核之督學使者吳和甫先生以爲析數千年來未析之疑予樂得而詳考焉

考工記匠人 夏后氏世室堂脩二七廣四脩一

注脩
南北

之深也夏度以步令堂脩十四步其廣益以四分脩之一則堂廣十七步半

五室三四步四

三尺注堂上爲五室象五行也三四步室方也四三尺以益廣也木室於東北火室於東南金室於西南

水室於西北其方皆三步其廣益之以三尺土室於中央方四步其廣益之以四尺此五室居堂南北六丈東

西七九階注南面三四旁兩夾窗注每室四白盛門堂

三之二注門堂門側之堂取數於正堂令堂如上制則門堂南北九步二尺東西十一步四尺爾雅曰

門側之堂注兩室與門室三之一注兩室與門

殷人重屋堂脩七尋堂崇三尺四阿重屋注其脩七尋五丈六尺放

夏周則其廣九尋七丈二尺也五室各二尋崇高也四阿若今四注屋重屋復竿也

周人明堂度九尺之筵東西九筵南北七筵堂崇一筵

明堂

一一四明叢書

五室凡室二筵注周堂高九尺殷三尺則夏一尺矣相參之數禹卑宮室謂此一尺之堂與

孔氏以四旁兩夾爲四旁猶四方兩夾所謂左右个也窗連白盛大戴所云白綴牖也

黃先生曰說明堂之五室者以考工記匠人之文爲

據而宗鄭君康成言九室者以大戴禮盛德篇之文

爲據而宗蔡氏伯階北魏賈思伯言月令之文原其

制置不乖五室青陽右个卽明堂左个明堂右个卽

總章左个總章右个卽玄堂左个玄堂右个卽青陽

左个室猶是五而布政十二方圓高廣自依時量後

儒欲融通鄭蔡之兩說不越乎此李謚則以南北七

筵爲三室聯居南北之六筵以一筵爲兩堂則過隘
由此譏考工記之失觀戴氏東原申賈說作考工記
圖中央爲太室四維爲左右个之室非三室兩堂聯
居南北則李氏之說不足爲難考工記曰夏后氏世
室堂脩二七隋書宇文愷傳言記文云堂脩七階校
古書並無二字今案殷度以尋堂脩七尋周度以筵
堂脩七筵則夏度以步堂脩七步鄭君康成以堂脩
七步爲隘注有令堂脩十四步之文假令之詞也而
後人乃依此作二七字宇文愷所規固得其實也記

明書

二四明叢書

約圖刊本

云廣四脩一者以脩七步三分之堂室之脩各得二
步有三分之一堂室之廣有四步者其脩則一也記
云五室三四步四三尺者中太室南明堂北玄堂廣
四步三尺其餘堂室廣三步四尺也云門堂三之二
室三之一者明堂周垣有四門以三之二爲門之堂
以三之一爲門之室堂之左右爲室所謂塾也記云
周人明堂東西九筵南北七筵五室凡室二筵者四
隅室縱橫皆二筵對太室言四隅曰凡室也青陽總
章東西二筵南北則三筵合左右二室之四筵是謂

南北七筵明堂玄堂南北二筵東西則三筵左右室
其四筵堂室之間二巷各一筵是謂東西九筵太室
南北東西皆三筵較四室爲大故曰太室畫之圖井
然有理矣或曰信如是於匠人之文固順矣而夏之
堂室不亦隘乎曰明堂之制起自神農上圓下方蓋
之以茅皆神農之制也其丈尺之數不能詳以情原
之神農之制必尤隘於夏后氏乎商尋周筵以漸加
廣文不滅質春秋傳曰清廟茅屋清廟者文王之廟
配享上帝立主於是不改茅茨則古樸存於是可知

明堂

四四明堂書

約圖刊本

也或曰信如是月令之十二室爲可通矣南郊之堂
月一聽朔可也依月令之言將王者終歲野處乎天
子嚮明而治故曰明堂月令言天子之居四時易位
三冬則君北面而臣南面乎王者聽朔有常服月令
天子四時易服其不與乎月令之文固不可信也曰
月令之文乃呂不韋增損古制以爲秦制者也鄭君
駁許氏五經異義云九室三十六戶七十二牖似秦
相呂不韋作春秋時說者所益非古制也然考工記
言五室鄭君以中央爲太室餘四室在四隅則以四

正之爲堂也合堂室渾言之曰九室曰九堂分四隅左右个言之曰十二堂鄭君注考工記時殆以呂氏之月令篇戴記之盛德篇語有所受未可全非也歟宋儒李燾伯唐說齋所言明堂之制秦氏五禮通考已駁之不待贅辨近儒孔氏彛軒所言明堂丈尺過求廣大亦未足據汪氏容甫明堂通釋古今之奇文也其解考工記曰凡室二筵此言南北之脩也以九筵之地界爲五室室得一筵有十分筵之八可知故不言廣中爲太室東爲東房西爲西房又東爲東夾

明堂考

五十四冊叢書

約園刊本

又西爲西夾夾室之南謂之東堂西堂宗周之太廟略寢亦如之審其圖說於顧命之文固通然汪氏旣駁禮之盛德月令矣於考工記夏殷之制亦復未詳江氏良庭明堂圖合大小戴禮以融其說而於考工記之文又有夏過大殷過小之疑戴氏東原考工記之圖與賈思伯說大同小異而匠人步筵之實亦未詳焉故辨之

鄭注世室圖

依賈疏接圓角爲室

共六條十四步



鄭注明堂圖

依汪氏中四隅爲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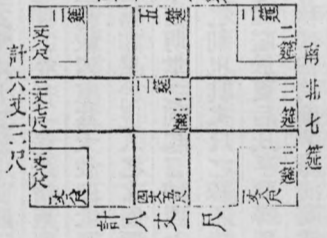
明堂考

計八丈四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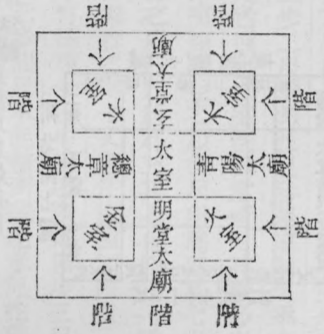
上六

四明叢書
約園刊本

東西九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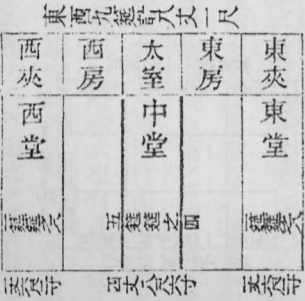


戴氏震考工明堂會通圖



汪氏中明堂圖

南北七筵計六丈三尺



明堂

七

國朝叢書
約園刊本

東西九筵計八丈一尺

一筵八尺

五筵四丈

東夾

西夾

東房

太室中堂

西房

階

階

階

水

水

水

水

階

階

階

階

江氏聲明堂五室圖

方六十筵計共一百四十四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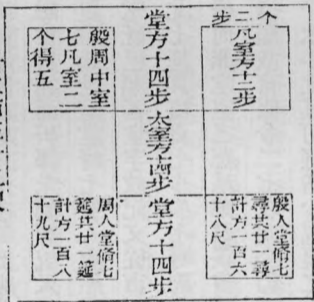
明堂東西九筵

明堂

八四明堂卷
約圖刊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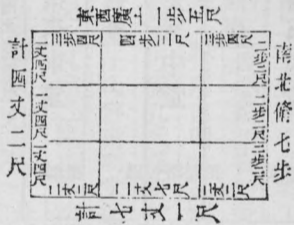
孔氏廣森世室圖

共方四十二步



計二百五十二尺

黃先生世室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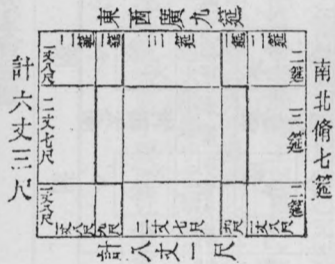
明筆

九

四明叢書
約園刊本

黃先生明堂圖

與洪氏震煊諒同



予嘗流覽諸圖其於三代之制度經傳之丈尺俱未能融會貫通而研繹先師圖說又不能無疑焉何則夏后氏世室堂脩七殷人重屋堂脩七尋周人明堂既已顯著堂字故記文從省而言東西九筵南北七筵其實夏七步殷七尋周七筵明明專指堂脩而非堂室之總基鄭君詖會爲總數而又嫌其過隘故有假令二七之詞今仍減其一半世室似乎太小此其可疑者一也夏之世室中央大於四隅故名曰太室今以七步四丈二尺之地三

明堂

十四明叢書

約園刊本

分之每分僅得一丈四尺施之四隅小室尙嫌偏仄而中央太室之脩東西二堂之廣亦祇此數戶曠旣無所容四堂不能畫一此其可疑者二也考工創物所記廣脩度數或三之或四之或云三一或云四之一鄭注以廣四脩一爲廣益以四分脩之一已屬勉強今云室之廣有四步者其脩則一一本數名而竟作同字解又與本書體例句法不合此其可疑者三也周之明堂凡室二筵謂五室之脩廣皆以二筵成方則世室之三四步四三

尺亦謂室有大小之殊而初無廣脩之別今以中
太室爲廣四步三尺四隅之室廣三步四尺而脩
皆二步二尺堂勢旣已參差室制又乖方正此其
可疑者四也世室旣曰堂脩七其數必以七爲率
故中室四步益之以四尺所爲四其七也隅室三
步益之以三尺所爲三其七也四其七者一三其
七者兩合之則七丈鄭注以四加四以三加三其
中必有深意今以中室之廣爲四步三尺四隅之
室爲三步四尺不能整齊截絕未免拖帶零分此

明業

十一 四明叢書

約圖刊本

其可疑者五也明堂爲王者之堂享帝於斯朝覲
於斯隨時布政亦於斯堂室旣分四面制度豈得
偏衰記云東西九筵南北七筵必另有說以處此
今以東西之二筵爲室閒之通巷不知通巷乃泥
言九室者爲開設戶牖之地若無端爲此二巷徒
使堂室不相聯接東西有而南北無又非王者均
平之意此其可疑者六也有此六疑久未明瞭今
年新正無事尋繹經文試將三代堂脩分作南北
加入中央室方合爲南北之總脩準脩以及廣必

使四面一式脩廣齊同庶幾王者正大光明之制
蓋記云世室堂脩七者謂南北兩堂之共脩也夏
度以步七步中分之則堂脩三步三尺設堂廣四
步四尺廣適加脩四之一或所謂廣四脩一者也
南北堂之廣東西堂之脩皆四步四尺中央太室
之方同南北堂之脩東西堂之廣皆三步三尺四
隅小室之方同所謂五室三四步四三尺者也合
計之世室脩廣皆十一步四尺通之則爲方七丈
殷人度以尋記云堂脩七尋者亦南北兩堂之共

明堂考

十二四明叢書

約園刊本

脩也夏后氏中室大於四隅故名曰世室殷人以
屋顯五室應同周制周之凡室二筵殷之凡室二
尋也南北東西堂深皆三尋半兩堂合之爲七尋
加入中室二尋爲九尋內除三室六尋之地尙餘
三尋分爲兩面階基左右各合計之重屋脩廣皆
九尋通之則爲方七丈二尺周人明堂東西九筵
南北七筵似記堂室廣脩之總數然上旣顯出明
堂下又別言五室則七筵者亦南北兩堂之共脩
也乃何以南北七而東西九蓋南北數於中堂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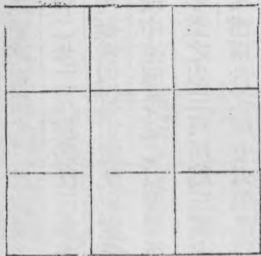
隔太室不得連室計之也東西數於堂廉中無太室無庸避室計之也脩廣相差以二筵隱含太室之方數以見名雖大而實同於凡室也五室凡室二筵以中室二筵并南北堂脩七筵爲九筵內除三室六筵之地尙餘三筵分爲南北階基左右個東西廣亦與之同合計之明堂脩廣皆九筵通之則爲方八丈一尺若是三代之制度以漸而增四面之規模整齊如一旣無夏大殷小之嫌復免縱短廣長之患雖於傳記所載之丈尺未能融貫而

明堂考

十三 四朝叢書

約關刊本

衍算考工度數庶無礙於方正焉乃擬其圖於後



又擬世室井字圖

每方方四步四尺

脩廣方一十四步

通分得八丈四尺

初擬夏后氏世室圖

方十一步四尺



通計方七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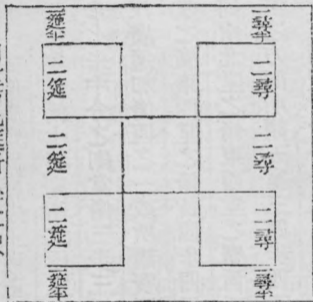
明籌

十四回明叢書

約圖刊本

初擬重屋明堂圖

重屋方九尋計七丈二尺



明堂方九筵計八丈二尺

圖既成子諦視之又不能無疑焉何則凡寢廟兩序之外必有東西箱亦曰東西堂其後有室曰夾室顧命之路寢禮經之太廟卽明堂之一面也明堂之有左右个猶路寢之有東西箱所異者明堂有四面而自其一面觀之則皆有前堂後室左右有夾有个隅室卽夾也个卽箱也記文明云四旁兩夾四旁猶四方也謂四方各有兩夾箱當隅室戶牖之外卽所謂左右个也今圖世室堂室之外四面絕無餘地可容兩個況重屋祇方七丈二尺

明堂

十五 四明叢書

約園刊本

明堂祇方八丈一尺現今庶民之家兩垂夏屋無論七架五架大約以五間爲率每間一丈五六通計不下七八丈豈有天子明堂而方僅止七八丈之理試將前圖堂脩加一倍蓋堂脩二七者總脩十四步也廣四脩一者謂每室廣四步四尺脩與廣若一也五室三四步四三尺者三其四爲十二步四其三爲十二尺十二尺卽二步合之共十四步也不曰五室十四步者十四步乃三室之總脩而每室實止四步四尺故曰三其四四其三也畫

爲九方井字圖每方皆四步四尺總方適合十四步然而數雖加而四面仍無餘地反於明堂之七筵九筵輻輳不通此又說之不能自信者也爰將各經傳記之言丈尺者參校核算一旦豁然貫通焉乃知古人所云堂方一百一十二尺一百四十四尺均有所本也

禮記月令孟春之月天子居青陽左个仲春之月天子居青陽太廟季春之月天子居青陽右个孟夏之月天子居明堂左个仲夏之月天子居明堂太廟季夏之月

明堂

十六 四明叢書

約圖刊本

天子居明堂右个中央土天子居太廟太室孟秋之月天子居總章左个仲秋之月天子居總章太廟季秋之月天子居總章右个孟冬之月天子居玄堂左个仲冬之月天子居玄堂太廟季冬之月天子居玄堂右个

呂氏

春秋十二紀淮南子時則訓皆同高誘注明堂中方外圓連達四出各有左右房謂之个个猶夾也

大戴禮盛德篇曰明堂者古有之也凡九室一室而有四戶八牖凡三十六戶七十二牖以茅蓋屋上圓下方明堂者所以明諸侯尊卑外水曰辟雍南蠻東夷北狄西戎明堂月令赤綴戶也白綴牖也二九四七五三六

一八 廡辨注明九室謂法龜文 堂高三尺 尺宋本作丈孔氏曰此謂

者一 東西九仞南北七筵上圓下方 何宋本作筵五經

九室十二堂 異義引誤作四堂十二室鄭君駁之 室四戶戶二牖其宮方

三百步在近郊近郊三十里

通典引大戴禮盛德篇曰堂方百四十尺 江氏曰當云百四十四尺

坤之策也屋圓徑二百一十六尺乾之策也太廟明堂

方三十六丈 當作方六丈誤以積實爲方也 通天屋九丈陰陽九六之

變圓覆方載六九之道八闔以象八卦九室以象九州

十二堂以應十二辰三十六戶七十二牖以四戶八牖

明堂考

十七 四明叢書 約園刊本

乘九室之數也戶皆外設而不閉示天下不藏也通天

屋高八十一尺黃鐘九九之實也二十八柱列於四方

亦七宿之象也堂高三尺以應三統四鄉五色各象其

行外博二十四丈以應節氣也 蔡邕明堂月令論同

隋書宇文愷傳引黃圖曰堂方百四十四尺法坤之策

也方象地屋圓楣徑二百一十六尺法乾之策也圓象

天室九宮法九州太室方六丈 云太室似非 法陰之變也十

二堂法十二月三十六戶法極陰之變數七十二牖法

五行所行日數八達象八風法八卦通天臺徑九尺 尺當

作丈法乾以九覆六高八十一尺法黃鐘九九之數二十
八柱象二十八宿堂高三尺土階三等法三統堂四向
五色法四時五行水四周於外象四海圓法陽也水闊
二十四丈象二十四氣水內徑三丈應觀禮經

又引周書曰明堂方一百一十二尺高四尺

孫氏星衍曰四當作

三階廣六尺三寸室居中方百尺室中方六十尺戶高

八尺廣四尺牖高三尺門方十六尺

九字見藝文類聚

東應門

南庫門西皋門北雉門東方曰青陽南方曰明堂西方
曰總章北方曰玄堂中央曰太廟左爲左个右爲右个

明堂

十八

四明叢書

約圖刊本

隋書牛弘傳引漢司徒馬宮曰夏后氏世室室顯於堂
故命以室殷人重屋屋顯於堂故命以屋

尸子殷曰陽館周人

明堂堂大於夏室故命以堂夏后氏益其堂之廣百四

十四尺周人明堂以爲兩序開大夏后氏七十二尺

字

禮傳引作黃圖議孔氏曰蓋宮以堂脩二七爲脩十四丈廣四脩一爲益廣四尺故夏室得廣百四十四尺周兩序開七十二尺者亦據東西九

切言之但彼以八尺之切計耳

逸周書作雒解曰乃位五宮太廟宗宮考宮路寢明堂

咸有四阿反坫重亢重郎常累復格藻稅設移旅楹春

常畫旅內階玄階

宇文愷引禮圖曰內堂正壇高三尺土階三等堂九階一階在堂內如唐

仲友之
說歟
隄唐山唐應門庫臺玄闕

漢書郊祀志武帝時濟南人公玉帶上黃帝時明堂圖
尸子黃帝
日合宮
圖有有一殿四面無壁以茅蓋通水水圍宮

垣爲複道上有樓從西南入名曰昆侖以拜禮上帝

合觀諸書蓋今本考工記作堂脩二七者謂南北
堂之共脩也字文愷謂古本作堂脩七者專謂一
堂之脩也合之中室四步四尺南北共脩十八步
四尺四分之每分適得四步四尺所云廣四脩一
者謂廣得總脩四分之一也中太室方四步四尺

明堂

十九國朝蒙書

約圖刊本

四隅室方三步三尺記云三四步不言三四尺而
作四三尺者古文三四字每作三三積畫多少上
下難分由此致誤如儀禮覲禮四享大戴禮公冠
四加玄冕注皆曰四當爲三書無逸云或四三年
徐幹中論引作三四年是其例也五室合方十一
步四尺四旁室外各有三步三尺以爲階基左右
个則南北東西總方十八步四尺通之得一百一
十二尺字文愷傳引周書曰明堂方一百一十二
尺蓋謂夏制世室也準夏以推殷殷之重屋堂脩

七尋倍之則十四尋以尋入尺計之亦得一百十二尺合之中室二尋南北東西總方十六尋通之得一百二十八尺較之夏方一百十二尺周方一百四十四尺三代遞加十六尺相差二尋也且夏以十寸爲尺殷以九寸爲尺周以八寸爲尺以重屋方一百二十八尺九因之以明堂方一百四十四尺八因之皆祇一百一十五尺二寸較之世室方一百一十二尺僅多三尺二寸相去亦甚無幾也周之明堂度九尺之筵東西九筵南北七筵記

明堂考

二千四明叢書

約園刊本

謂明堂一面之廣脩也堂脩七筵倍之十四筵加入中室二筵共十六筵通之得一百四十四尺通典引大戴盛德篇宇文愷傳引黃圖云堂方一百四十四尺象坤之策者蓋謂周制明堂也惟是明堂下方以象地南北堂脩旣七筵而東西乃云九筵者何也孔氏翼軒謂明堂月令論本作東西九仞南北七筵仞七尺筵九尺九仞七筵變文言之實皆六丈三尺其說可謂巧矣江氏艮庭曰南北七筵者自堂廉至太室前之深也東西九筵者

中堂及左右个之廣也中堂左右个各處三筵其
兩旁各餘三筵半以爲堂隅之坵周書作雒解云
太廟明堂咸有四阿反坵孔晁注以反坵爲外向
室故聶氏崇義三禮圖作四室於隅室之隅然而
坵方三筵半大於正室二倍餘似古人無此反常
之制因思明堂基方一百四十四法坤以象地上
圓二百一十六法乾以象天天體圓而地體非正
方曾子天圓篇曰天道曰圓地道曰方如誠天圓
而地方則是四角之不揜也周禮大宗伯以黃琮

明堂考

二五 圓明叢書

約園刊本

禮地鄭君注琮八角象地入方然則明堂象地蓋
入角故盛德篇有二九四七五三六一八九宮四
正四維之位置爰將四角截出爲反坵而以三筵
半三十一尺五寸之句股各自乘得積九百九十
二尺二寸五分并之得弦積一千九百八十四尺
五寸開方得弦四十四尺五寸五分爲堂隅截角
之邊數兩隅并之共八十九尺一寸較之東西九
筵之八十一尺僅多小數八尺一寸未嘗非合九
九之數也

抑又思之凡營造自有法式儻背高曾之規矩遊
匠氏之經營則紙上不可以談兵空言終歸於無
用爰向老成巧匠詢問四阿重屋之制當如何結
構如何相稱然後知三代明堂皆以八博爲一面
四面基方十六博殷度以尋尋八尺卽以八尺爲
一博周度以筵筵九尺卽以九尺爲一博夏度以
步步六尺以三代遞增一尺計之而夏實以七尺
爲一博每博須一步一尺故中央太室四步四尺
以四博爲中室之方也四隅小室三步三尺以三
博爲隅室之方也夏七尺殷八尺周九尺三代遞
加以一尺基方十六博故遞加十六尺且開博不
可以過闊殷八尺尺九寸周九尺尺八寸八九均
祇七尺二寸較之夏七尺所多不過二寸也夏室
大於堂故名以世室周堂顯於室故名以明堂此
馬宮之確論也三代總基皆方十六博兩博爲一
閒閒博安一柱中擡一柱不礙各室之戶牖夏之
五室合十博四面各餘三博之地二博中連太廟
爲堂旁爲左右个緣邊一博爲階基殷周五室合

六博四面各餘五博之地四博中連太廟爲堂旁
爲左右个緣邊一博爲階基階內每面立七柱四
面共計廿八柱蔡氏月令論所謂四方柱象二十
八宿也

又案月令論曰堂方一百四十四尺坤之策屋圓
徑二百一十六尺乾之策陰陽九六之變也又云

太廟明堂方六丈

或引作三十六丈誤以積實爲
方也黃圖誤以太室方六丈

通天屋徑九丈似據殷周六博而約之以整數也
宇文愷引周書曰明堂方一百一十二尺室居中

明堂

三三四明堂書

繪圖本

方百尺似據夏室十博而言也下云室中方六十
尺又雜殷周六博而言之惟是夏之中室方四博
殷周中室方二博而蔡氏所言太廟明堂方六丈
通天屋方九丈似重屋在五室六博之上而非止
在太室之上因又詢之匠氏明堂所以必爲重屋
者一則室深患蔭蔽四壁通天以助明故今之考
棚有重屋始不礙於書寫也一則屋平恐流積分
設層檐以殺勢今之佛寺重屋近齊於下檐上層
屋深太平則水不能去太峻則人不得上非制之

盡善者也爰思考工記云四阿重屋鄭注重屋複
簷也而周書作雒解云乃位明堂成有四阿反站
重亢重郎孔晁注重亢累棟也重郎累屋也既云
棟而又言屋豈不詞費意以爲重亢者太室上之
重屋也重郎者五室太廟上之重屋也亢字从人
象人頭八象人頸高抗於上第一重屋象其形郎
言其明朗字通作廊外無牆壁櫺櫳麗慶然所謂
通天屋者也似疑重屋有兩層連下屋檐爲三層
古詩所謂交疏結綺窗阿閣三重階者是也

階猶梯也

明堂考

三西四明叢書
利國刊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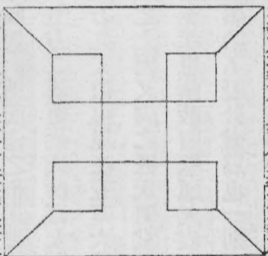
春秋經曰太室屋壞云太室專指太室上之重屋
也明堂位曰複廟重檐云複廟是指太廟五室上
之重屋也漢人公玉帶上黃帝時明堂圖中有一
殿四面無壁上有樓名曰昆侖爾雅釋邱三成爲
昆侖邱水經注昆侖之山三級豈明堂之屋有三
重故取昆侖之名歟五禮通考謂重屋在九室之
上四阿在室外十二堂之上今京都大高殿後有
一殿上圓下方明嘉靖時所建此兩重之制也

夏后氏世室圖

共十六博每博七尺

方十八步四尺

三步三尺 四步四尺 三步三尺 三步三尺



二丈尺 二丈尺 二丈八尺 二丈尺 二丈二尺

通分一百一十二尺

明筆書

二五 四册 叢書

約圖刊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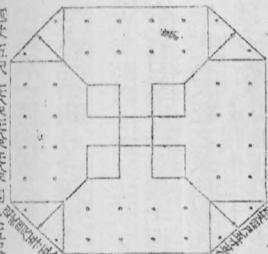
周人明堂圖

周每博九尺殷每博八尺

方十六筵 殷方十六筵計

一百二十八尺

五 筵一筵二筵二筵五 筵



四丈五尺 二丈尺 二丈尺 二丈尺 四丈五尺

通分一百四十四尺

三丈半 東西九丈八尺 三丈二尺半

由是放明堂之一面以爲太廟路寢中除太室方
二博南北取七博後二博爲房室改太廟爲中室故不曰堂而曰
廟明堂隅室亦曰東房西房前四博爲堂前後階基分一博所
謂南北七筵也東西取九博中六博前爲中堂後
爲房室左右二博前爲東西堂後爲夾室兩旁階
基分一博所謂東西九筵也考工記明堂脩南北
七筵而東西之廣必云九筵者將推以爲廟寢之
制也

明堂

王六 四明叢書

約圖刊本

明堂一面放爲廟寢圖



東西九筵六丈三尺

南北七筵六丈三尺

記又曰門堂三之二室三之一爾雅門側之堂謂之塾堂在門之側不得以門爲室也門之左右皆有塾塾之兩向南北皆無壁四壁之內謂之室是室在兩塾之內不得以塾爲室也以周明堂推之方七筵計六丈三尺東西七筵三分之門之左右兩堂共得二分四丈二尺堂二分則門得一分可知矣記下云廟門容大肩七个牛鼎肩三尺三七二十一則門得一分二丈一尺也南北七筵三分之塾之中室得一分二丈一尺室一分則塾得二分可知矣左右塾皆分南北向兩面各得一分二丈一尺并之所謂堂三之二也其實塾之東西有牆基塾之南北有堂廉中室蓋方二筵數與凡室應同也若以東西九筵推之則每分多六尺門之兩棖各三尺東西牆基各六尺其數亦屬無多也孔氏之說門亦二丈一尺而以門連兩塾爲二分兩塾合之爲一分殊多曲折其餘或以門爲堂或以塾爲室何以合雅訓

周人明堂門塾圖

南北七筵六丈三尺每分二丈一尺
東西九筵八丈一尺每分二丈七尺



夏后氏堂脩七步計四丈

二尺 三分之每分
一丈四尺

殷人堂脩七尋計五丈六

尺 三分之每分一丈八
尺六寸三分寸之二

明堂考

三才圖明叢書
約圖刊本

子於明堂之丈尺考之一月有餘幾忘寢食上自
 經史下迄傳記而以三代之遞差四面之開博核
 算考工記之廣四脩一三四四三以及周書之一
 百一十二黃圖之一百四十四無不融會貫通如
 合符契庶幾可補戴氏阮氏之未備而惟以重屋
 爲三層堂基爲入角說似新奇未敢遽定以俟高
 明再酌焉或者謂明堂土階茅屋古樸所存子徇
 蔡氏之論以三代皆方百餘尺殊非大禹卑宮之
 意不知京師乃會極之區明堂乃朝祭之所非廣

大無以容臣庶非宏壯無以示等威昔蕭何建未央宮高祖嫌其太過論者不以爲非禹之卑宮室亦謂自奉起居不嫌卑陋至於朝祭廟室未必不盡善盡美非飲食而致孝乎鬼神惡衣服而致美乎黻冕禹之所以無間也況乎時有古今制必相稱上古茅屋土階規制自然樸陋三代以還文明大啓觀考工之所記既有九階五室四阿重屋之文卽類以推豈能過於陜隘土坯而玉食衮冕而草屨吾未知其可也且聖王制作仰觀俯察事事

明考

三五四明叢書

卷四本

效法乾坤蔡氏所傳皆有取義諸儒所以不從其說者爲其不合記文也然如馬氏宮謂夏方一百

四十四周方二百一十六既誤圓覆爲方載

馬宮曰夏

后氏益其堂之廣百四十四尺周人明堂以爲兩序闕大夏后氏七十二尺是以周爲二百一十六尺法乾之策也孔翼軒謂夏方二百五十二周方一百八

十八復嫌周少而夏多考之經文均未泱洽雖欲過求廣大強從其說而無徵今以周書之一百一十二黃圖之一百四十四核之考工記之丈尺旣已融洽而無閒則蔡氏之說非爲無本而乃欲以

三代之世上合於古皇萬乘之尊下同於黎庶抑
亦可以不必矣

同治六年二月十二日考畢書

明書

三

種明叢書
約園刊本

明堂考

射侯考 附

射侯之上下个與明堂之左右个名同而式相似也予考明堂而及侯竊怪鄭君之注戴氏之圖范氏之算个與明堂不相合而丈尺幾與明堂等夫明堂爲朝祭之所廣脩八九丈而或以爲大射侯乃校獲之具高至五六丈闊至七八丈而不以爲侈予不知其何意也不得已而考之經

儀禮鄉射記曰鄉侯上个五尋 四十尺 中十尺侯道五十

弓弓二寸以爲侯中倍中以爲躬倍躬以爲左右舌下

射侯考

一 國朝叢書
約圖刊本

舌半上舌

考工記梓人爲侯廣與崇方參分其廣而鵠居一焉上两个與其身三下两个半之上綱與下綱出舌尋續寸

馬 說文續考
綱紐也

儀禮大射儀司馬命量人量侯道以狸步大侯九十參七十千五十遂命量人巾車張三侯大侯之崇見鵠于參參見鵠于千千不及地武 注武尺
二寸

考先鄭以方十尺爲侯四尺爲鵠二尺爲正身與中爲一設身廣一丈两个各一丈下两个半之傳

地故短也鄭君謂侯中有躬有人三者中方者也廣與崇方謂中也躬身也謂中之上下幅也個讀爲擔幹之幹上个下个皆謂舌也居兩旁謂之个左右出謂之舌其制身夾中个夾身身在上下各一幅身居一分上个倍之下个半土个半其出於身者也上个張臂八尺下个張足六尺蓋取象於人也九節之大侯侯道九十弓中方一丈八尺布九幅共十六丈二尺鶴方六尺上下躬各三丈六尺上个七丈二尺下个五丈四尺大侯凡用布三十六丈七節之參侯侯道七十弓中方一丈四尺布七幅共九丈八尺鶴方四尺六寸大半寸上下躬各二丈八尺上个五丈六尺下个四丈二尺參侯凡用布二十五丈二尺五節之干侯侯道五十弓中方一丈布五幅共五丈鶴方三尺三寸少半寸上下躬各二丈上个四丈下个三丈干侯凡用布十六丈三侯並張干侯去地尺二寸參侯去地一丈五寸少半寸大侯去地二丈二尺五寸少半寸此皆依鄭君注意推之也

范氏景福三侯見鶴說以鄭君此數必須三侯相
疊不離方能見鶴若相去遞遠二十步又宜各加
去地之數爰以測量法算得三侯見鶴遠近疊張
下綱去地之數天子堂高九尺參侯去地一丈一
尺八寸二分少大侯去地二丈八尺九寸諸侯堂
高七尺參侯去地一丈二尺六寸二分少大侯去
地三文零四寸四分少而干侯去地皆一尺二寸
人目高七尺

戴氏東原考工記補注謂上綱兩植相去八丈八

射儀考

三四明禮書

約圖刊本

尺下綱兩植相去七丈干侯高一丈九尺二寸參
侯高二丈三尺二寸大侯高二丈七尺二寸此以
侯身各加尺二寸而非三侯疊張見鶴之數也

予審其圖說上下四個既與明堂絕不相似而兩
植相去七八丈上下兩綱未免撓弱左右四維亦
無所施大侯去地三文零再加侯身二丈六尺則
侯高不下五六丈不但仰射有乖正直而人身一

丈加以并夾不能取矢於五六丈之高勢必高搭
雲梯豈非多事爰做明堂以說侯意謂中卽太室

也上下躬玄堂明堂也倍躬以爲左右个東西堂并上兩隅也下个半上个明堂之左右兩隅也然而式雖似而每方皆一丈合之方三丈射侯不應若是之高廣爰依鄭君之數截兩躬之長疊之上下各兩幅用布各二丈所謂躬倍中者也旁接兩個股四尺句十尺用布四丈斜裁分爲左右个所謂倍躬爲个个與身三也下个接身股四尺句五尺用布二丈斜裁分爲左右个所謂下个半上个參天兩地之數也若依鄭注布三丈則句應七尺

射侯考

四四明堂書
約圖刊本

五寸與經倍半之說不相合而推之三侯並張制嫌其太高爰將四个聚於旁上下橫躬各一丈每丈二十尺倍中十尺也上个句八尺下个句四尺千侯之股上下皆五尺用布上四丈下二丈參侯之股皆七尺用布上五丈六尺下二丈八尺大侯之股皆九尺用布上七丈二尺下三丈六尺倍半之數既相合中閭四尺以居鵠先鄭之說也然而推之三侯見鵠天子之堂參侯去地八尺二寸一分四大侯去地一丈一尺一寸三分少諸侯之堂

參侯去地九尺零一分少大侯去地二丈三尺五寸六分八釐嫌其太高竊思躬者身也古有立身挺身束躬直躬之言矣未有橫其身於上下也爰將兩躬豎於旁四个句股仍前說則三侯並張庶不嫌其太高矣然而橫躬既嫌於太高豎躬又疑其太廣不如竟去其躬而不用考之鄉射記所謂中十尺者中廣也梓人爲侯崇與廣方參分其廣而鵠居一焉分其廣不言分其崇侯之度以廣爲準也鵠居三分廣之一中之中也兩旁合得三分

射儀考

五 國朝叢書

約劉刊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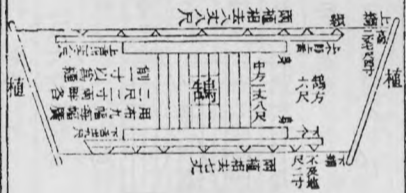
廣之二中之左右躬也所謂倍中以爲躬中之二躬猶彌之二弓故先鄭不分躬爲中與二事也上兩個與其身三千侯身廣一丈方積十丈上个句廣各一丈股各四尺積四丈下个半之句廣各五尺股各二尺積一丈參侯身廣一丈四尺方積十九丈六尺上个句廣一丈四尺股五尺五寸積七丈七尺下个半之句七尺股三尺七寸五分積一丈九尺二寸五分大侯身廣一丈八尺方積三十二丈四尺上个句廣一丈八尺股七尺積十二丈

六尺下个半之句九尺股三尺五寸積三丈一尺
 五寸所謂倍躬以爲上个者倍其廣非倍其方也
 所謂下个半上个者半其廣非半其積也然下个
 所以半上个而既半其句又半其股者蓋必如是
 則四維交點適在正中居鶴之下故三分其中以
 居鶴不爲四角之繩所掩此古人制器之精意也
 夫然後四維之張不礙於正鶴而四个之式又合
 乎明堂考工之創物命名豈苟而已哉三侯各繪
 圖附後爰以測量之法算其疊張之數

射儀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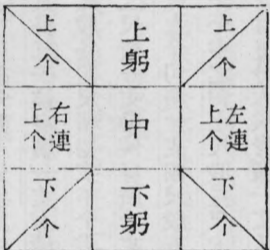
十六 四明叢書
 約圖刊本

戴氏考工記鄭注大侯圖



侯倣明堂式

每方一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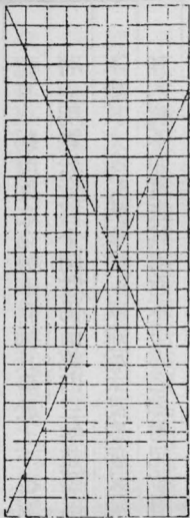
共方三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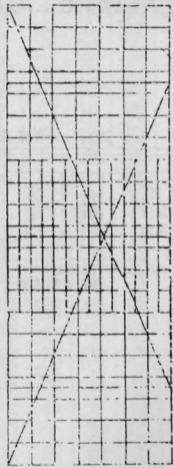
射倣考

七

四明叢書
約圖刊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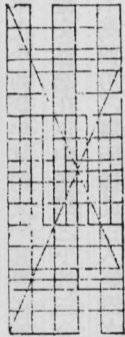
考定三侯中方上下四个句股圖





射侯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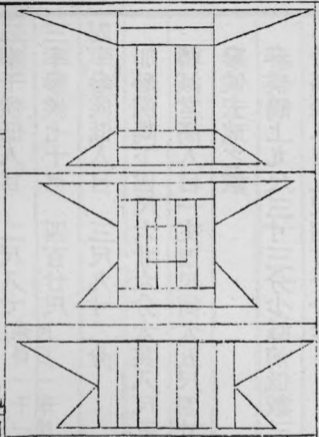
入
四明叢書
約圖刊本



依鄭注之數截
躬改个圖

上下橫躬
圖

左右豎
躬圖



射儀考

九四明叢書
約圖刊本

千侯五幅方一
丈上下疊躬各
兩幅布各二丈
上个股四尺句
十尺布四丈斜
裁分為左右个
下个股四尺句
五尺布二丈
參侯七幅方一
丈四尺上下躬
布各二丈八尺
上个股四尺句
一丈四尺布五
丈六尺下个股
四尺句七尺布
二丈八尺
大侯九幅方一
丈八尺上下躬

橫躬豎躬圖上个句八
尺下个句四尺
千侯股五尺布上四丈
下二丈
參侯股七尺布上五丈
六尺下二丈八尺
大侯股九尺布上七丈
二尺下三丈六尺

各三丈六尺上
个股四尺句一
丈八尺布七丈
二尺下个股四
尺句九尺布三
丈六尺

千侯高一丈 去地一尺二寸

參侯高一丈四尺

大侯高一丈八尺

天子堂高九尺 人目高七尺 其一丈六尺轉減千
侯一丈一尺二寸侯低人目四尺八寸

一率千侯五十弓 三百尺

射侯考

十一 四明叢書
約園刊本

二率千侯低人目 四尺八寸 乘得二千〇十六尺以

三率參侯七十弓 四百廿尺 一率除之得

四率^千參侯低人目 六尺七寸二分

加參侯謁下四尺六寸六分太共一丈一尺三寸八
分太轉減堂高人目一丈六尺尙欠四尺六寸一分
少爲參侯去地之數

參侯謁上九尺三寸三分少減前低數六尺七寸二
分高於人目二尺六寸一分少

一率參侯七十弓 四百廿尺

二率參侯高人目 二尺六寸一分少 乘得一千四百一十一尺以一率
三率大侯九十弓 五百四十尺 除之得

四率大侯高人目 三尺三寸五分九

加堂高人目一丈六尺共一丈九尺三寸五分九除
大侯鵠下六尺尙欠一丈三尺三寸五分九爲大侯
去地之數

諸侯堂高七尺 人目高七尺 其一丈四尺轉減千
侯一丈一尺二寸侯低人目二丈八寸

一率千侯五十弓 三百尺

射侯考

十一 四明叢書
約園刊本

二率千侯低人目 二尺八寸

乘得一千一百七十六

三率參侯七十弓 四百廿尺

尺以一率除之得

四率參侯低人目 三尺九寸二分

加參侯鵠下四尺六寸六分太其八尺五寸八分太
轉減堂高人目一丈四尺尙欠五尺四寸一分少爲
參侯去地之數

參侯鵠上九尺三寸三分少減前低數三尺九寸二
分高於人目五尺四寸一分少

一率參侯七十弓 四百廿尺

二率參侯高人目 五尺四寸一分少

乘得二千九百廿三尺。二分以一率除之得

三率大侯九十弓 五百四十尺

四率大侯高人目 六尺九寸五分九

加堂高人目一丈四尺其二丈零九寸五分九除大侯鶴下六尺尙欠一丈四尺九寸五分九爲大侯去地之數

如是三侯疊張各加侯身則天子之堂千侯高一丈一尺二寸參侯高一丈八尺六寸一分少大侯高三丈一尺三寸五分九諸侯之堂千侯高一丈

射侯考

十二四明叢書

約園刊本

一尺二寸參侯高一丈九尺四寸一分少大侯高三丈二尺九寸五分九抑且周以八寸爲一尺大侯極高不過二丈半則并夾有可及之勢彎弓無仰射之虞何必過求高廣徒執空言虛算而不可施之實用耶范氏以爲測量視法人目之視遠高者能使卑大者能使小不知此乃天文家之測日月算經緯相較動以千萬里若近在百步之內豈能爲尋丈之差哉

丁卯二月二十二日考畢又書

射侯考

射侯考

十三

四明叢書

約園刊本

四明叢書

四明叢書
約圖刊本

四明叢書

四明叢書
約園刊本

四明叢書

四明叢書
約園刊本